

2016-2017 年度台中東南扶輪社派往日本姊妹社 Home Stay 學生甄選辦法

- 一、本社為選派優秀大專學生前往日本姊妹社 Home Stay，實地了解日本文化，並宣揚我國文化，以增進兩國人民情誼為目標，特設置本辦法。
- 二、資格：凡中華民國國民設籍於台中市六個月以上，並符合下列條件者均可申請。
 - 1、本年度於大專院校就讀同學。
 - 2、能出國旅行者。
 - 3、身心健康，日文檢定三級以上者。
- 四、錄取名額：正取二名，備取二名。
- 五、申請辦法：透過各大專院校公佈後，申請人應 105 年 5 月 1 日以前(以郵戳為憑)，將下列各項資料送(寄)本社辦公室，經本社國際服務委員會審查合格後，再通知甄選。
 - 1、申請書(附二吋照片二張，背後請填寫姓名)。
 - 2、在學證明書(現就讀學校)、上學期學期成績單影本、和相關證明文件等資料影印本各一份。
 - 3、500 字以內自傳乙份。
- 六、錄取正取同學在本社理事會核定後，須參加本社例會至少四次以上，且本社安排之出國說明需有家長陪同參加。參加預定暑假前往日本做為期約一星期之 Home Stay，回國後須至本社做心得報告，並和本社保持聯絡。
- 七、錄取正取之同學為本社台中東南扶輪社交換學生聯誼會當然會員。
- 八、錄取同學前往日本來回機票及保險費用由本社支付，出國後行程及費用由本社日本姊妹社全程安排。
- 九、本社辦公室地址：403 台中市五權路 2-3 號 8 樓 811 室
聯絡電話：(04)22241212
傳 真：(04)22248492



台中東南扶輪社派注日本姊妹社

Home Stay 學生申請表

NO.

姓名(中文)		出生年月日 (西元)		年 月 日		黏貼照片處
日文姓名		性別		年齡	歲	
戶籍地				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通訊處 (郵遞區號)				電話		
				行動		
現就讀學校 (科系)名稱				E-MAIL		
現就讀 學校地址				電話		
過敏史				過去 病史		
食物禁忌						
興 趣						
對 Home Stay 的認識和期望(50 字以內)：						
監護人同意書簽章：						
申請人簽署：						

備註：1、申請必備文件：①照片二張(背後請填寫姓名)②在學證明書(現就讀學校)

③上學期學期成績單影本④相關證明文件⑤自傳。

2、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一日前(以郵戳為憑)將上述資料送(寄)本社辦公室。

本社辦公室地址：403 台中市五權路 2-3 號 8 樓 811 室

聯絡電話：(04)22241212 傳真：(04)22248492